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魯難·谷木
電話：03-8227171#284
電子信箱：lonan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經字第1110085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。(376550000A_111008599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085991_ATTACH2.ods、376550000A_111008599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原住民族委員會(下稱原民會)函轉經濟部工業局111年第2
季辦理之人才培訓課程一覽表及公文各1份，請協助宣
傳，多加推廣鼓勵原住民族人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民會111年4月26日原民社字第1110020845號函暨經
濟部工業局111年4月21日工策字第11100431610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請參考經濟部工業局工業技術人才培訓全球資訊網，網址
為：[https://idbtrain.stpi.narl.org.tw/classinfo.](https://idbtrain.stpi.narl.org.tw/classinfo.htm)
htm。凡報名經濟部工業局人才培訓課程之原住民族享有政
府補助70%學費優惠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行政處



111/04/28



1110011372